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「106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計畫書1份，鼓勵踴躍參加
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12/11 10:16:20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2月6日臺教社（一）字第10601770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提供平臺鼓勵全國民眾參與，選拔終身學習楷模，再以宣導得獎楷模的終身學習優良事蹟，作為全民模範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，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選拔機制說明如下：

(一)選拔類別：終身學習楷模類。

(二)參加資格與條件：

1、設籍本市年滿18歲以上之非在學學生，進行終身學習活動達5年以上。發展個人生涯，力求自我實現，足為學習表率者。

2、個人能持續終身學習，因應社會變遷，善用學習資源，並能熱心分享學習經驗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3、惟曾獲教育部全國終身學習楷模獎項者，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三)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06年12月25日（含）前寄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四)收件地點：請將資料檢核表、報名表及相關資料1式9份送至本局終身學習科謝瑩露小姐辦理。

四、旨揭計畫請至本局終身學習科網頁最新消息（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1.php）下載，或逕至「106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」網站

（<http://106lifelongeducation.weebly.com/22577215173603935338.html>）下載相關表格。